

# 全面从严治党背景下加强高校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融合

内蒙古财经大学党委书记、研究员●刘前贵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最新修订版于2023年12月由中共中央印发,并已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高等院校作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要阵地,积极开展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探索意义重大。

**加强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应有之义。**

全面从严治党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新时代的历史方位下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加强党建、严肃党风和强化党纪的中国方案。全面从严治党与依法治国相互促进,共同服务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伟大实践。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要履行好执政兴国的重大历史使命、赢得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胜利、实现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必须坚持依法治国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统筹推进、一体建设。”党纪学习作为党员干部的必修课程和依规治党的重要环节,不仅是从严治党的应有之义,也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和深入推进法治教育的内在要求。将党纪学习系统融入法治教育中,让党员干部深刻理解、严格遵守党风党纪,增强法治意识和底线意识,提升法治思维素养和依法依规办事的能力水平,更好地服务于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需要,确保党和国家的各项事业始终在党纪国法的轨道上运行。

**加强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有效促进二者互相支撑、互为依托。**

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融合推进、共同发力,助力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战略的有效实施。一方面,党纪学习对法治教育具有引领、示范作用。十八届四中全会指出,“党规党纪严于国家法律”。党员干部不仅要遵守国家法律的模范遵守者,而且要以更高的标准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党纪学习既是从严治党的内在要求,也是开展法治教育的实践示范。另一方面,法治教育对党纪学习具有保障、促进作用。《中国共产党党章》明确,“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将法治思维、法治方法充分融入到党纪学习教育中,既能保障法治教育的有效开展,防止法治教育流于形式、止于纸面,同时也是推进党纪学习向纵深发展的重要手段。此外,法治教育与党纪学习的融合推进也是积极推进党的建设的有效抓手,通过多层次、立体化的融合教育,全面促进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

**加强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融合,完成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

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融合推进是高等院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任务的重要渠道。教育兴则国家兴,高等教育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阵地和国家软实力的核心支撑,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道路上发挥着

关键作用。在新时代新征程背景下,如何才能探索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高等教育发展之路,更好地服务于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是高等院校的使命。在高等院校内积极开展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探索,不仅是提升高校党建工作能力的重要抓手,也是高等院校落实立德树人之培养任务的重要途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是教育的根本问题”。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融合推进,既能培育提升党员师生的党纪意识和法治素养,也能带动非党员师生形成正确的价值观、人生观,遵纪守法、恪尽职守。

**“显优势”“重实际”,高等院校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路径。**

高等院校应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修订为契机,以“显优势”“重实际”为融合思路,确保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融合推进、取得实效。

“显优势”。发挥教学与科研优势,产出一批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融合推进的理论研究成果和课程建设成果。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和法治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将党纪国法作为高等院校办学治校的指路明灯,全面推进高等院校党建业务融合取得实效,充分发挥高等院校教书育人和服务社会的功能。这就要求高等院校进一步

凝心聚力,充分调动全校师生的积极性,加强党纪理论与法治思想的阐释研究,产出一批高水平理论研究成果。将研究成果充分融入课程建设与教学工作中,提高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的建设水平。

“重实际”。从实际情况出发,以党纪铸魂、法治护航,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积极落实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在高等教育各个层面、各个领域全面推进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实践。在校内开展主题教育,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学习活动,形成全员联动的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格局。全力推进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三全育人机制,将党纪与法治融合教育贯穿在三全育人的思想政治工作中,同时构建立体化的学习环境 with 教育平台。建立健全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评价机制,定期对党员干部的党纪意识和师生法治素养进行评估,了解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的融合效果。同时,对在党纪学习和法治教育中表现突出的个人和集体进行表彰,激发党员干部和师生的积极性。

总之,在全面从严治党的背景下,高等院校应当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结合办学治校的实际情况,多措并举、提高全体师生的党纪意识和法治能力,确保党纪学习与法治教育走深走实,为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 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全面启动党纪学习教育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

连日来,党纪学习教育在全党上下全面启动、有序开展。广大党员干部不断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砥砺本色、固培正气,以严明的纪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提升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精心谋划 全面推进**

纪律是管党治党的“戒尺”,也是党员干部约束自身行为的标准和遵循。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纪律建设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将其纳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党章党规党纪意识,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今年1月8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提出“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传承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激发共产党员崇高理想追求”;

1月31日,在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主题教育总结报告和关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时,要求“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在全党组织开展好集中性纪律教育”;

3月1日,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强调“要严守纪律规矩,永葆清廉本色,时刻绷紧纪法规矩这根弦”;

3月21日,在湖南考察时对党纪学习教育提出明确要求:“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督促领导干部树立正确权力观、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

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论述指引全党以严的基调正风肃纪,为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提供了根本遵循。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

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闻令而动,党纪学习教育在全党上下迅速展开。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第一时间召开部务会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强调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深化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要把学习教育作为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的实际行动,作为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现实检验,作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强大动力”。上海市委要求深刻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努力营造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浓厚氛围,确保党纪学习教育高质量开局、高标准推进。

共青团中央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要求进一步深化对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和对忽视党纪、违反党纪问题危害性的认识,着力锻造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明确提出,要通过党纪学习教育,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统一思想、统一行动,知行知止、令行禁止,形成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大动力和合力。

**学纪知纪 入脑入心**

学纪是知纪的基础,明纪是守纪的前提。

各级党组织准确把握目标要求,抓住学习重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修订后的条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河南省委党校安排教师开展专题解

读,通过现场教学、案例分析、专题研讨等方式,帮助学员全面系统准确掌握条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做到既知其言又知其义、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

黑龙江省级领导干部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上,学员们对照条例划重点、作笔记,紧扣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深钻细研,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

建立纪法教育流动站是山东省济宁市纪委监委学习贯彻条例的重要举措。流动站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将条例学习宣讲送到基层,着力解决一些党员干部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等问题,助力党员在深学细悟中自警自省、慎独慎微。

4月9日下午,海南省林业局原副局长、定安县原县长李某某涉嫌职务犯罪案在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庭审。省纪委监委组织省林业局和定安县40多名党员干部到场旁听,接受警示教育。

庭审结束后,省纪委监委有关负责同志现场进行纪法知识专题授课,结合案情对相关纪法条款进行深入解读。

退役军人事务部坚持正面引导与反面警示相结合,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小组学习、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等多种形式,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确保党纪学习教育取得扎实成效。

逐章逐条学、联系实际学,以案促学、以训助学,广大党员干部通过党纪学习教育,不断强化纪律观念、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能力,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努力做党纪法规的自觉尊崇者、坚定执行者、忠实捍卫者,确保党的先进性纯洁性。

**求真务实 知行合一**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在“真”上下功夫,在“严”上做文章,在“实”上用力气,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把党纪铭刻于心、见诸于

行。

北京市委指导各级党组织制定工作计划,梳理任务清单,形成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操作图”。市委党校(行政学院)形成校级、校委班子、党支部、主体班学员四个层面27项任务清单,明确要求、强化监督。

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要求国资央企各级党组织既抓好党员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又突出对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对象的纪律培训。

全国人大常委会机关结合学习条例,督促机关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延伸学习机关各项制度规定,做到融会贯通、一体把握。全国政协机关强调用严明的纪律保障履职尽责,切实将党纪学习教育的成效体现到精心服务保障全国政协和政协委员履职的各方面和全过程。

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要紧密结合审判机关特点,把严明纪法管住“案”作为管住“人”、治好“院”的落脚点,以严明的党纪做实审判管理、队伍管理。最高人民检察院坚持把党中央要求的规定动作与检察工作实际、检察队伍建设实际、最高检机关干部队伍实际紧密结合起来,真正让党员干部全员受教育、全面受教育。

中央网信办把党纪学习教育作为内部巡视巡察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把增强学习的自觉性和抓落实的坚定性统一起来,以良好作风保证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认识上再深化、重点上再聚焦、责任上再压紧。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全党上下坚持以铁的纪律凝聚意志、锤炼作风、锻造队伍,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向着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勇毅前行。

(据新华社报道)